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9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10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危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的内容和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1日